

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HINA UNITED C.P.A. CO.,

台北市中正區 100 忠孝東路 1 段 49 巷 23 號 1 樓

TEL: (02)2393-0219 FAX: (02)2394-8396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及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民國馬術協會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及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華民國馬術協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華民國馬術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華民國馬術協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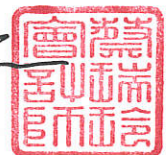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華民國馬術協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華民國馬術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華民國馬術協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瑞 玲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49 巷 23 號

電話：02-2393-0219 (代表線)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30 日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卅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科目	一〇九年底		科目	一〇九年底		一〇八年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五)	\$ 2,715,477	99.04	應付帳款	\$ 4,576,299	166.92	\$ 2,122,986	116.46
應收款項(註六)	26,211	0.96	代收款項	163,224	5.95	6,232	0.34
流動資產合計	\$ 2,741,688	100.00	流動負債合計	\$ 4,739,523	172.87	\$ 2,129,218	116.81
			負債合計	\$ 4,739,523	172.87	\$ 2,129,218	116.81
			基金及餘絀				
			累積餘絀	\$ (306,362)	(11.17)	\$ 2,619,667	143.71
			本期餘絀	(1,691,473)	(61.69)	(2,926,029)	(160.52)
			基金及餘絀合計	\$ (1,997,835)	(72.87)	\$ (306,362)	(16.81)
資產總計	\$ 2,741,688	100.00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 2,741,688	100.00	\$ 1,822,856	100.00



理事長：



秘書長：



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收 入	一〇九年度	%	一〇八年度	%
上級補助	\$ 10,880,436	74.13	\$ 5,235,123	57.34
其他政府補助	57,935	0.39	218,311	2.39
報名費收入	2,569,016	17.50	2,565,300	28.10
捐款收入	40,000	0.27	40,000	0.44
會費收入	628,000	4.28	659,400	7.22
利息收入	507	0.00	2,050	0.02
證照收入	222,100	1.51	180,200	1.97
其它收入	280,395	1.91	228,826	2.51
收入合計	\$ 14,678,389	100.00	\$ 9,129,210	100.00
支 出				
人事費(註七)	\$ 2,069,532	14.10	\$ 2,039,352	22.34
辦公費(註八)	782,619	5.33	1,142,783	12.52
比賽	6,527,519	44.47	6,394,742	70.05
講習	159,945	1.09	602,865	6.60
訓練	6,830,247	46.53	1,118,411	12.25
參加國際比賽	-	-	489,211	5.36
參加國際會議	-	-	267,875	2.93
支出合計	\$ 16,369,862	111.52	\$ 12,055,239	132.05
本期餘絀	\$ (1,691,473)	(11.52)	\$ (2,926,029)	(32.05)

理事長：



秘書長：



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累積餘絀	淨值合計
108年1月1日	\$ 2,619,667	\$ 2,619,667
108年度餘絀	(2,926,029)	(2,926,02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06,362)	\$ (306,362)
109年度餘絀	(1,691,473)	(1,691,47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997,835)	\$ (1,997,835)

理事長：



秘書長：



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1,691,473)		\$ (2,926,02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 -		\$ -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		-	
報廢損失	-		-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96,863		9,072,27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453,313		(5,608,919)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56,992	3,307,168	3,187	3,466,54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615,695		\$ 540,5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 -		\$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615,695		\$ 540,5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9,782		559,2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15,477		\$ 1,099,78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理事長：



秘書長：



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列示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

本會名稱為「中華民國馬術協會」(以下簡稱本會)，於民國 62 年 5 月 15 日經內政部核准在案。

二、設立宗旨及任務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體育團體，以促進養馬事業，發展全民馬術運動，增進國民健康，發揚運動精神為宗旨。

本會之任務如下：

1. 建立馬術運動選手分級登錄及成績登錄管理制度。
2. 建立馬術運動教練及運動裁判之資格檢定、授證及管理制度。
3. 辦理馬術運動教練、運動裁判及工作人員之研習或在職進修。
4. 建立馬術運動教練、選手遴選制度、培訓計畫，並積極培訓優秀運動選手。
5. 建立馬術運動人才資料庫，並積極維護資訊安全。
6. 建立馬術運動紀錄及運動規則，蒐集國內外運動資訊，發行刊物或以其他方式提供會員及大眾正確運動資訊。
7. 協助辦理馬術運動科學研究及發展。
8. 建立年度馬術運動競賽季節制度，並舉辦競賽及推廣活動。
9. 推動馬術國際體育交流活動。
10. 推廣馬術全民休閒運動。
11. 建立財務稽核及管理機制，並積極尋求社會資源挹注。
12. 宣導馬術運動禁藥管制政策。
13. 其他有關馬術運動及養馬事項。

本會為經費來源以會員收入、常年會費、政府補助費、比賽收入、基金孳息及會員捐款為主；經費支出主要用於本會創設目的有關之各項活動支出，其間涉及銷售行為之業務活動則依有關稅務法令及規定處理。

三、主要會計政策

(一) 會計基礎

本會對於會計處理及報表編製，係依照內政部所頒「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商業會計法辦理。會計年度係以歷年制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會計基礎平時採現金收付制、年終結算

時應採用權責發生制。

(二)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三個月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

(三) 固定資產及折舊

1. 固定資產係指土地、房屋及建築、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暨其他設備，且其耐用年限在兩年以上者。
2. 固定資產於購入時，按取得成本入帳，固定資產折舊之耐用年限，依行政院頒布之「財務分類標準」之規定，以平均法提列。
3. 固定資產之使用屬創設目的之用者，得於購入時，直接以費用入帳，而不逐年提列折舊。但仍列入財產清冊列管。

(四) 基金準備

本會依「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社會團體應逐年提列準備基金，每年提列數為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下。但在社會團體發生虧損時，得不提列，前項基金及孳息應專戶存儲，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

(五) 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其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1) 當年度結餘款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
- (2) 當年度結餘款超過新臺幣五十萬元，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另其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支應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足支應部分扣除外，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本會 109 年度符合免納所得稅標準免徵所得稅適用標準」辦理結算申報。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會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九年底	一〇八年底
現金	\$ 168	\$ 1,482
銀行存款	2,715,309	1,098,300
合計	\$ 2,715,477	\$ 1,099,782

六、應收款項

	一〇九年底	一〇八年底
補助款	\$ -	\$ 723,074
報名費	26,211	-
合計	\$ 26,211	\$ 723,074

七、人事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薪資支出	\$ 1,800,732	\$ 1,745,600
保險費	108,816	106,272
退休金	29,734	51,480
年終獎金	130,250	136,000
合計	\$ 2,069,532	\$ 2,039,352

八、辦公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文具印刷	\$ 46,661	\$ 85,294
運費	13,300	9,941
郵電費	46,726	49,802
租金支出	138,481	166,468
水電費	33,927	34,875
交際費	156,005	69,536
交通費	27,216	51,035
國際組織會費	41,638	75,496
會議費	144,350	221,562
器材維護	3,700	31,100
其他	130,615	347,674
合計	\$ 782,619	\$ 1,142,783

九、財產分配

本會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之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十、質押資產

無。

十一、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無。

十二、重大期後事項

無。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18945

號

會員姓名：蔡瑞玲

事務所電話：02-23930219

事務所名稱：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21100814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49巷2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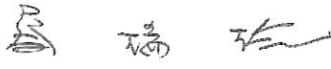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01006559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二 〇 六 六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109年度（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

109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年5月5日



北市財證字第

號